

长二丙成功发射

2023年长征系列运载火箭发射任务收官

据新华社电 12月30日上午,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携手远征一号S上面级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点火起飞,成功将卫星互联网技术试验卫星发射升空,卫星顺利进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获得圆满成功,完成了今年长征系列运载火箭发射任务的“收官之战”。

本次发射的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携手远征一号S上面级,由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抓总研制,可执行近地轨道、太阳同步轨道及地球同步转移轨道、地月转移轨道等轨道发射任务,具备一箭一星、一箭多星发射及星座部署能力,700公里太阳同步轨道运载能力为2.5吨。

本次任务,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处于多个任务并行设计、多个产品线并行生产的超高密度发射阶段。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总体副主任设计师谢志丰介绍,型号队伍通过提前谋划等措施,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发射任务。同时展现了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出色的经济性和可靠的履约能力。

“本次发射是远征一号S上面级2023年第三次发射任务。”远征系列上面级总体副主任设计师张绪斌介绍,截至目前,远征一号S上面级已飞行7次,成功率100%。

上面级是运载火箭最上面的一级或多级,由基础级运载器发射进入准地球轨道或地球轨道,然后依靠自身动力进一步将有效载荷送入预定工作轨道或位置,就如同机场的摆渡车——火箭把卫星送到“起点站”,卫星要想到达“终点站”,往往需要自己多次变轨,如果使用上面级,就可以将卫星“一站式”送至目标轨道。

同时,运载火箭将其送入太空后,上面级一般可多次启动点火,将一个或多个有效载荷送入预定轨道,从而满足不同发射任务的需求。

卫星等载荷“一站”到达目的地,一方面可以减少卫星自身的燃料消耗,从而延长寿命。另一方面,“减负”后的卫星得以实现小型化,在太空之旅中可以“轻装上阵”。且在运送完卫星后,上面级可以自行进入垃



12月30日8时13分,我国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使用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成功将卫星互联网技术试验卫星发射升空,卫星顺利进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获得圆满成功。
新华社发(汪江波 摄)

圾轨道,不占用宝贵的同步轨道位置资源。

通过将上面级与长征系列运载火箭灵活组合,可最大程度发挥基础级火箭的运载能力。利用上面级轨道部署能力,以一箭多星发射方式,可有效提高发射效率,减少发射组织次数,降低任务成本,满足日益增长的航天高密度发射需求。

2023年,长征二号丙运载火箭宇航发射九战九

捷,打破该型号年度发射次数纪录,完成了今年长征系列运载火箭发射任务的“收官之战”。本年度,航天科技集团实施了48次宇航发射,其中长征系列运载火箭47次、捷龙三号运载火箭1次,将130余颗(含搭载)航天器送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全部取得圆满成功。我国长征系列运载火箭连胜纪录已刷新至175次。
(记者宋晨)

备案审查“决定+报告” 透视人大监督如何守护你我合法权益

据新华社电 12月29日闭幕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的决定,为更好开展备案审查工作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

备案审查制度是保障宪法法律实施、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重要制度,也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履行宪法法律监督职责的一项重要工作。如何把“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落到实处?如何守护公民和组织等的合法权益?透过这份决定,以及这次常委会会议期间审议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关于2023年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可以找到答案。

对于公民和组织等来说,一旦发现一些法规存在问题,可以通过书面寄送或者在中国人大网提交的方式,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查建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法规备案审查室主任严冬峰介绍,根据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开展依申请审查,是备案审查的一种基本方式,收到的每一件审查建议都会被认真登记、论证、研究处理,并向审查建议人反馈。

报告显示,一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共收到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2827件,一些存在合宪性、涉宪性问题,涉及民生、生态环保等方面的“问题法规”被发现。

发现问题后,解决问题的“后半篇文章”如何做好?报告中披露的一个案例提供了参照。

有的省级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就办理某类犯罪案件联合发文,明确有关司法执法标准。有公民就对这一文件提出了审查建议。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审查认为,该联合发文作为司法规范性文件,对某类犯罪定罪问题作出具体规定,降低了法律规定的定罪标准,扩大了该

罪的适用范围;文件内容属于司法执法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超越了制定机关的权限,不符合相关法律和有关要求。

最终,这一“问题文件”被及时废止,最高人民法院还督促各高级人民法院组织清理审判业务文件,并认真做好司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严冬峰介绍,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的决定在完善纠错机制方面,对通过沟通提出审查意见等柔性方式,以及依法作出纠正和撤销决定等刚性方式进行明确。

“按照决定的要求,我们对于发现的问题,要通过各种方式来督促纠正,不仅要让制度‘长出牙齿’,还要增强牙齿的‘咬合力’,真正让备案审查制度发挥应有的作用。”严冬峰说。

既然备案审查制度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方面具有如此重要的作用,如何扩大这项制度的覆盖面,吸引更多群众和组织等参与其中?

严冬峰介绍,按照决定相关要求,今后将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的表达渠道,进一步完善审查建议在线提交平台,优化研究、审查和反馈等流程,探索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收集审查建议、听取群众意见建议的方式方法,让备案审查真正贴民心、解民忧。

据悉,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已经探索建立了备案审查工作指导案例制度,通过案例明确同一类别问题的标准,供社会和其他国家机关、地方人大等方面参考。

“我们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备案审查工作案例指导制度,进一步发挥指导案例作用,并通过多种渠道向全社会公开,提高社会对备案审查工作的参与度。”严冬峰说。

(记者 刘硕 任沁沁)

10部门要求加快建设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

新华社北京12月30日电(记者董瑞丰)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0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推进以城带乡、以乡带村和县乡一体、乡村一体,大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指导意见提出,根据地理位置、服务人口、现有医疗卫生机构布局等,组建由县级医院牵头,其他若干家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及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组成的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一般为二级以上非营利性综合医院或中医医院。

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是深化医改的一项重要举措。近年来,我国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整体提高,但部分地区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与群众就近“看得好病”的期望还存在差距。

国家卫生健康委基层卫生健康司有关负责人介绍,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是对县域内医疗卫生资源的系统重塑,在总结前期试点经验基础上,围绕“县级强、乡级活、村级稳、上下联、信息通”目标,推动实现一般疾病在市县解决、日常疾病在基层解决。

根据指导意见,二三级医院要通过专家派驻、专科共建、临床带教等方式,提升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牵头医院要向乡镇(街道)常年派驻临床、管理人才,帮助解决基层问题,面向乡村开展巡回医疗。符合条件的办公村卫生室将逐步转为乡镇卫生院延伸举办的村级医疗服务点,实行政、人员、业务、药品、财务、绩效等统一管理。

指导意见还从促进资源服务共享、提升重大疫情应对和医疗应急能力、拓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创新医防融合服务、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等5个方面,对提升县域医共体整体服务能力提出具体要求。其中,要求统筹建立县域内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诊断、消毒供应等五大资源共享中心,统筹建立县域肿瘤防治、慢病管理、微创介入、麻醉疼痛诊疗、重症监护等五大临床服务中心。

指导意见要求,到2024年6月底前,以省为单位全面推开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到2027年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基本实现全覆盖。